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任职资格获监管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南阳监管分局关于李洪志任职资格的批复》（宛银保监复〔2021〕19 号），核准李洪志董事长任职资格。李洪志先生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就任本行董事长。

特此公告。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